**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3年04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4640)

[（一）项目概况： 1](#_Toc2140)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_Toc8532)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_Toc29172)

[（二）项目绩效目标： 2](#_Toc3255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_Toc9529)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_Toc10542)

[1.绩效评价完整性 3](#_Toc23885)

[2.评价目的 4](#_Toc22950)

[3.评价对象 4](#_Toc20590)

[4.绩效评价范围 4](#_Toc18127)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6](#_Toc14574)

[1.评价原则 6](#_Toc29310)

[2.评价指标体系 6](#_Toc9968)

[3.评价方法 16](#_Toc29542)

[4.评价标准 17](#_Toc26899)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_Toc2805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8](#_Toc2928)

[（一）评价结论 18](#_Toc23534)

[（二）主要绩效 20](#_Toc1014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_Toc6860)

[（一）项目决策情况 20](#_Toc21891)

[1.项目立项 20](#_Toc25534)

[2.绩效目标 21](#_Toc19545)

[3.资金投入 22](#_Toc11602)

[（二）项目过程情况 22](#_Toc31743)

[1.资金管理 22](#_Toc13660)

[2.组织实施 23](#_Toc27268)

[（三）项目产出情况 24](#_Toc29439)

[1.产出数量 24](#_Toc16040)

[2.产出质量 25](#_Toc21907)

[3.产出时效 25](#_Toc26511)

[4.产出成本 25](#_Toc8211)

[（四）项目效益情况 26](#_Toc4876)

[1.项目效益 26](#_Toc27845)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6](#_Toc2844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_Toc809)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7](#_Toc22699)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_Toc14978)

[六、有关建议 28](#_Toc2671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8](#_Toc13674)

#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侨胞之家”需按照中国侨联提出的“五有建设”（有组织、有队伍、有经费、有阵地、有活动）的标准要求进行建设，目标是以“侨胞之家”为抓手，切实把建家和服务有机结合起来，用于组织创新开展群众工作，更好地服务广大归侨侨眷，增强吸引力、凝聚力和影响力，引导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积极投身我市社会稳定发展大局，将“侨胞之家”建设成为我市海内外侨胞的基层活动中心，意识形态领域建设的重要阵地。乌鲁木齐市侨联机关“侨胞之家”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建设，位于乌鲁木齐市委市政府第二联合办公楼7号楼1楼大厅，该“侨胞之家”的建立致力于让广大归侨侨眷更加紧密的团结在党的周围，为归侨侨眷搭建一个提升素质、提供服务、联谊交流的平台，同时也将开展侨法宣传、依法维护侨益的平台，但“侨胞之家”装修后室内设施一直没有配套资金购置，无法正常开展活动，故申请资金购置室内设施。

项目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完成侨胞之家的室内设施的采购和支付工作;②该“侨胞之家”投入使用，举办相关活动。

2023年当年完成情况：于2023年3月完成了全部采购和支付工作，购买了宣传书架及展示柜的设计服务、投影仪及配套设备、会议用桌椅，室内设施配齐之后，在该“侨胞之家”举办侨界活动4次，置办家具数量大于10件；服务侨众数量超过200人，所有设施均投入使用；通过活动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通过问卷调查得知归侨侨眷满意度达100%。

###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根据《关于拨付市侨联“侨胞之家”室内设施资金的通知》（乌财行〔2023〕28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3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5.69万元，于2023年年中追加批复项目。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总预算5.69万元，资金投入包括采购书架及展示柜设计服务2.17万元、采购投影仪等设备1.75万元、购买会议室家具1.77万元，预算执行1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当年一次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完成侨胞之家的室内设施的采购和支付工作，尽快投入使用；在“侨胞之家”举办侨界活动，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完整性

本项目主要目标是对乌鲁木齐市机关“侨胞之家”进行室内设施完善，以达到可以投入使用举办活动的目的，故设立“举办侨界活动次数”“置办家具数量”“服务侨众数量”“投入使用率”“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衡量该项目的产出情况；为了严格资金管理避免超支，设立成本指标衡量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偏差；项目设立的目的还包含更好地实现侨联的基本职能，故设立“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来衡量项目产生的效益情况；设立“归侨侨眷满意度”指标来衡量项目实际在群众中的反馈。

绩效评价数据主要来自与供应商签订的政采云合同、发票、活动简报、满意度调查问卷等，所有评价数据真实完整，具有参考性。

###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的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

###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乌鲁木齐市侨联机关“侨胞之家”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建设，位于乌鲁木齐市委市政府第二联合办公楼7号楼1楼大厅，该“侨胞之家”的建立致力于让广大归侨侨眷更加紧密的团结在党的周围，为归侨侨眷搭建一个提升素质、提供服务、联谊交流的平台，同时也将开展侨法宣传、依法维护侨益的平台，但“侨胞之家”装修后室内设施一直没有配套资金购置，无法正常开展活动，故申请资金购置室内设施。

本次评价秉承着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5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21个三级指标，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本项目于2023年3月完成了全部采购和支付工作，购买了宣传书架及展示柜的设计服务、投影仪及配套设备、会议用桌椅，室内设施配齐之后，在该“侨胞之家”举办侨界活动4次，置办家具数量大于10件；服务侨众数量超过200人，所有设施均投入使用；通过活动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通过问卷调查得知归侨侨眷满意度达100%。

本项目按照项目管理的全过程开展，领导高度重视项目进度和流程管理，通过内控体系来保障项目的执行。但项目执行过程中仍存在沟通不畅导致的效率低下等问题，需要加强沟通，提升工作效率，避免重复工作。

结合项目特点，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

##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侨界活动次数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置办家具数量 |
| 服务侨众数量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室内设施投入使用率 | 项目完成的投入使用数与实际使用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投入使用率=（投入使用数/实际使用数）×100%。  投入使用数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使用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出时效 |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产出成本 | 购买书架展示柜设计服务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购买投影仪等配套设备 |
| 购买办公家具 |
| 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 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归侨侨眷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乌鲁木齐市侨联项目管理制度》

·《乌鲁木齐市侨联财务管理制度》

·《关于印发<基层侨联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的通知》（中侨发〔2018〕8号）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1]](#footnote-0)、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2]](#footnote-1)。

“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4 | 100%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3 | 100%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3 | 100%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3 | 100%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100%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5 | 5 | 100% |
| 预算执行率 | 5 | 5 | 10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3 | 100%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3 | 100%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4 | 100%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侨界活动次数 | 3 | 3 | 100% |
| 置办家具数量 | 3 | 3 | 100% |
| 服务侨众数量 | 4 | 4 | 100% |
| 产出质量 | 室内设施投入使用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时效 |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成本 | 购买书架展示柜设计服务 | 2 | 2 | 100% |
| 购买投影仪等配套设备 | 4 | 4 | 100% |
| 购买办公家具 | 4 | 4 | 100% |
| 效益 | 社会效益 | 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 | 15 | 15 | 100%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归侨侨眷满意度 | 5 | 5 | 100% |

##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市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按照既定目标，资金到位后，迅速开展采购和支付工作，按照预期资金分配完成采购，联系供应商按时送货，于2023年3月完成全部装饰工作并开展活动。本年度在乌鲁木齐市机关“侨胞之家”举办了“侨心向党·启航新征程”观影宣讲活动、“亲情中华·为中华崛起而读书”朗诵交流活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和2023年基层侨务干部培训班等侨特色显著的活动，服务侨众200余人，加强了与侨界群众的紧密联系，截至年底采购设施全面投入使用，获得广大归侨侨眷的一致好评，通过调查问卷抽样调查归侨侨眷面一度达100%，圆满完成绩效任务。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中华全国华侨联合会章程》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乌鲁木齐市侨联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由市侨联提出申请在党组会讨论，确定需要采购的范围、金额、用途，向财政局提出项目申请，经财政局审批后落实，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0条，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和满意度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数量指标通过发表简报次数、实际购买家具数量等收集；成本指标通过发票、付款凭证收集；满意度指标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侨胞之家”采购室内设施项目按照中国侨联提出的“五有建设”（有组织、有队伍、有经费、有阵地、有活动）的标准要求，遵循“以人为本、为侨服务”的根本宗旨，购买室内设施用以完善“侨胞之家”基本职能，将乌鲁木齐市机关“侨胞之家”建设成为我市海内外侨胞的基层活动中心，意识形态领域建设的重要阵地。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侨胞之家”建设的相关要求，保证其有阵地、有活动，故分配购买书架及展示柜设计服务2.17万元，采购投影仪等设备1.75万元，购买办公家具1.77万元，用来保证举办侨界活动时有场地**。**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在2023年3月到位，项目预算资金5.6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5.69万元，于2023年3月20日全部支出，实际支出5.6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购买展示柜和宣传书架设计服务2.17万元于2023年3月20日支付给米东区艺嘉广告设计制作部；采购投影仪及配套设备1.74万元于2023年3月20日支付给天山区中山路永泰广兴电子产品经销部；购买办公家具于2023年3月20日支付给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算执行率100%。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国家财经法规和《乌鲁木齐市侨联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每笔支出均通过政采云签订合同，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3分。**

###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已制定《乌鲁木齐市侨联财务管理制度》、《乌鲁木齐市侨联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和《乌鲁木齐市侨联资金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乌鲁木齐市归国华侨联合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 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

###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侨界活动次数”的目标值是≥4个，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个。

数量指标“置办家具数量”的目标值是≥10件，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0件。

数量指标“服务侨众数量”的目标值是≥200人，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215人，超出原因为无法准确预估参加人数。

**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室内设施投入使用率**”的目标值是≥95%，2023年3月我单位完成购买后，所有室内设施均投入使用，故该指标得分为10分。

###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的目标值为≥90%，2023年3月资金到位后，我单位于3月30日前完成了所有采购和支付工作，并联系供应商送货安装，于2023年4月正式投入使用，故该指标得分为10分。

### 4.产出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购买书架及展示柜设计服务”的目标值为2.17万元，实际支出2.17万元，无超支情况，故该指标得分2分。

经济成本指标“购买投影仪等配套设备”的目标值为1.75万元，实际支出1.75万元，无超支情况，故该指标得分4分。

经济成本指标“购买办公家具”的目标值为1.77万元，实际支出1.77万元，无超支情况，故该指标得分2分。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 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 1.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增强与归侨侨眷的紧密联系”，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计划完成了“侨胞之家”室内设施的购买和布置工作，并于2023年3月开展侨界活动，全年共在该“侨胞之家”开展活动4次，会议3次，覆盖侨界群众200余人，活动类型包括宣传侨法、宪法，举办读书会，组织义诊活动，极大的增强了与侨界群众的紧密联系，完全达成项目预期。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满意度指标：**“归侨侨眷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4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40份。其中，统计“归侨侨眷满意度”的平均值为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归侨侨眷满意度：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项目立项、实施、分析、评价，资金到位是本项目开展的重要保障。

2、领导的高度重视。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对项目的全局把控起到了很好地指导和推动作用。项目的复杂性和全面性决定了领导能够从更全面、更高层面来推动项目的发展。

3.通过内控体系来保障项目的执行。通过单位的内部控制体系来保障规范项目的收支、审批和管理的规范性。

4.项目中涉及的活动及时留存音像资料和文字资料，便于后续的宣传工作，扩大侨联在侨界的声量和影响力。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进行中偶有工作职能不明确的问题，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业务工作与财务工作沟通不畅，存在信息差；

2.部分项目绩效指标冗余。绩效目标条目多却不能很好地反映项目执行的情况，部分指标不能量化考核，增加了考核的不准确性。

# 六、有关建议

绩效目标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发展方向：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自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1.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 [↑](#footnote-ref-0)
2.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footnote-ref-1)